证券代码:000069　　证券简称:华侨城A　　公告编号:2020-58

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总裁王晓雯持有公司股份2,385,17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29%,其中无限售流通股为596,29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7%。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窗口期除外),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596,29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7%。

2020年7月31日收到公司董事、总裁王晓雯出具的《股份减持告知函》,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规定,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基本情况

王晓雯:现任公司董事、总裁,持有公司股份2,385,17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29%,其中无限售流通股为596,29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7%。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减持原因:个人财务安排;

(二)减持方式: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三)股份来源:限制性股票和二级市场购入;

(四)减持数量及比例: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拟减持不超过596,29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7%。(若计划减持期间有送股、配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则对该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五)减持期间:2020年8月25日起6个月内(窗口期除外);

(六)减持价格:市场价格。

三、相关承诺及履行情况

王晓雯作为公司董事、总裁,承诺:在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本人所持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股份。

截至本公告日,王晓雯严格履行上述承诺,本次拟减持股份不存在违反其股份锁定承诺的情况,后续将继续严格遵守减持规则的相关规定并履行承诺。

四、其他相关事项说明

(一)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具有不确定性,王晓雯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

(二)本次减持计划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三)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董事会将督促王晓雯严格遵守相应的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本次减持的股东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股份减持告知函》。

特此公告。

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一日

证券代码:601108　　证券简称:财通证券　　公告编号:2020-046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重要内容提示:

1.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股票连续3个交易日(2020年7月29日、2020年7月30日、2020年7月31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2.经公司自查,并直接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函征询,确认不存在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3.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0年7月29日、2020年7月30日、2020年7月31日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近期公司经营活动正常,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直接向控股股东浙江省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浙江省财政厅书面函证,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涉及本公司的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并购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未发现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公司未涉及其他市场热点概念。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截止目前,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于2020年7月29日、2020年7月30日、2020年7月31日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投资。

(三)重大事项进展风险

目前,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正在推进过程中。该项目尚待取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行业风险

公司所属行业为资本市场服务业,业务经营与宏观经济环境、资本市场走势高度相关。宏观经济政策变化、宏观经济表现、证券行业监管政策调整以及资本市场波动等因素都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影响。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四)其他风险

本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刊登的有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特此公告。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7月31日

证券代码:600578　　证券简称:京能电力　　公告编号:2020-43

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

A股每股现金红利0.12元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0/8/6	-	2020/8/7	2020/8/7

●差异化分红送转:是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0年6月29日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 发放年度:2019年年度

2.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除外)。

3.差异化分红方案:

(1)本次差异化分红方案

公司拟以实施2019年度利润分配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6,746,734,457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上已回购股份31,153,330股,即以6,715,581,127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2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总额805,869,735.24元(含税)。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将转入下一年度。

(2)本次差异化分红除权除息的计算依据

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按照以下公式计算除权除息开盘参考价:

除权(息)参考价格=(前收盘价格-现金红利)÷(1+流通股份变动比例)

虚拟分派的现金红利=(参与分配的股本总数×实际分派的每股现金红利)÷总股本

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仅进行现金红利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送股,故公司流通股份不发生变化,流通股份变动比例为0。

公司虚拟分派的现金红利=(参与分配的股本总数×实际分派的每股现金红利)÷总股本=(6,715,581,127×0.12)÷6,746,734,457≈0.1194元/股

公司根据虚拟分派计算的除权(息)参考价格=(前收盘价格-虚拟分派的现金红利)÷(1+流通股份变动比例)=前收盘价格-0.1194

三、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0/8/6	-	2020/8/7	2020/8/7

四、分配实施办法

1. 实施办法

(1)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的,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股东持股数,按比例直接计入股东账户。

2. 自行发放对象

公司股东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北京京能国际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以及山西国际电力集团有限公司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发放。

3. 扣税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及《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的有关规定,个人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本次分红派息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0.12元/股(含税);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其股息红利所得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股东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

公司本次分红派息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0.12元/股(含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结算上海分公司会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实际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个人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结算上海分公司,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本公司,本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

对于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将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有关规定,公司按10%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0.108元/股(税后)。

对于沪港通境外投资者,将根据《关于沪港通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的规定,公司按10%的税率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税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0.108元/股。

持公司股份的其他机构投资者,本公司不代扣所得税,实际发放现金红利税前0.12元/股。

五、有关咨询办法

关于本次权益分配事宜如有任何疑问,请按照以下联系方式进行咨询。

联系部门:证券与资本运营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10-65566807

特此公告。

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1日

证券代码:600004　　证券简称:白云机场　　公告编号:2020-046

广州白云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年7月31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广州白云国际机场南工作区公司办公楼中区礼堂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0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582,495,143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6.4741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年会由本公司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邱嘉臣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广州白云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0人,出席9人,董事毕井双先生因其他公务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1人,监事谢泽煌先生、梁慧女士因个人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3、董事会秘书戚耀明先生出席本次会议;财务总监莫名贞女士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1《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55,753,330	98.3101	26,738,668	1.6896	3,145	0.0003

2、议案名称:2.0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99,342,747	94.9053	26,775,568	5.0889	30,045	0.0058

3、议案名称:2.02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99,343,747	94.9055	26,774,568	5.0887	30,045	0.0058

4、议案名称:2.03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99,343,647	94.9054	26,774,568	5.0887	30,145	0.0059

5、议案名称:2.04发行价格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98,908,347	94.8227	27,209,868	5.1715	30,145	0.0058

6、议案名称:2.05发行数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99,343,647	94.9054	26,774,568	5.0887	30,145	0.0059

7、议案名称:2.06限售期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99,343,647	94.9054	26,774,568	5.0888	30,145	0.0058

8、议案名称:2.07募集资金数量及用途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99,344,147	94.9055	26,774,168	5.0887	30,045	0.0058

9、议案名称:2.08上市地点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99,343,747	94.9055	26,774,568	5.0887	30,045	0.0058

10、议案名称:2.09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99,360,947	94.9087	26,752,968	5.0846	34,445	0.0067

11、议案名称:2.10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决议的有效期限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99,343,547	94.9054	26,774,768	5.0888	30,045	0.0058

12、议案名称:3《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99,343,147	94.9053	26,774,768	5.0888	30,445	0.0059

13、议案名称:4《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99,343,147	94.9053	26,774,768	5.0888	30,445	0.0059

14、议案名称:5《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签订〈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99,343,147	94.9053	26,772,968	5.0884	32,245	0.0063

15、议案名称:6《关于〈广州白云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研究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99,407,547	94.9176	26,710,768	5.0766	30,045	0.0058

16、议案名称:7《关于〈广州白云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55,764,530	98.3108	26,698,768	1.6871	31,845	0.0021

17、议案名称:8《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回报措施及控股股东、本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就相关措施作出承诺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99,398,547	94.9159	26,719,768	5.0783	30,045	0.0058

18、议案名称:9《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71,527,747	99.3069	10,937,751	0.6911	29,645	0.0020

19、议案名称:10《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相关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14,147,464	97.7191	11,970,851	2.2751	30,045	0.0058

20、议案名称:11《关于公司未来现金分红特别安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00,480,647	95.1215	25,635,468	4.8722	32,245	0.0063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499,406,547	94.9174	26,738,668	5.0819	3,145	0.0007
2.00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499,342,747	94.9053	26,775,568	5.0889	30,045	0.0058
2.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499,343,747	94.9055	26,774,568	5.0887	30,045	0.0058
2.03	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499,343,647	94.9054	26,774,568	5.0887	30,145	0.0059
2.04	发行价格	498,908,347	94.8227	27,209,868	5.1715	30,145	0.0058
2.05	发行数量	499,343,647	94.9054	26,774,568	5.0887	30,145	0.0059
2.06	限售期	499,343,447	94.9054	26,774,768	5.0888	30,145	0.0058
2.07	募集资金数量及用途	499,344,147	94.9055	26,774,168	5.0887	30,045	0.0058
2.08	上市地点	499,343,747	94.9055	26,774,568	5.0887	30,045	0.0058
2.09	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499,360,947	94.9087	26,752,968	5.0846	34,445	0.0067
2.10	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决议的有效期限	499,343,547	94.9054	26,774,768	5.0888	30,045	0.0058
3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499,343,147	94.9053	26,774,768	5.0888	30,445	0.0059
4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499,343,147	94.9053	26,774,768	5.0888	30,445	0.0059
5	《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签订〈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499,343,147	94.9053	26,772,968	5.0884	32,245	0.0063
6	《关于〈广州白云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研究报告〉的议案》	499,407,547	94.9176	26,710,768	5.0766	30,045	0.0058
7	《关于〈广州白云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499,417,747	94.9195	26,698,768	5.0743	31,845	0.0062
8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回报措施及控股股东、本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就相关措施作出承诺的议案》	499,398,547	94.9159	26,719,768	5.0783	30,045	0.0058
9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515,180,964	97.9155	10,937,751	2.0788	29,645	0.0057
1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相关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	514,147,464	97.7191	11,970,851	2.2751	30,045	0.0058
11	《关于公司未来现金分红特别安排的议案》	500,480,647	95.1215	25,635,468	4.8722	32,245	0.0063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1-8、10、11项为特别决议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议案9为普通决议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以上审议通过;

上述第1-11项议案对持股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奋迅律师事务所

律师:王英哲、杨颖菲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贵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合法,所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广州白云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8月1日

证券代码:600997　　证券简称:开滦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0-036

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贷款对象:唐山开滦炭素化工有限公司
- 委托贷款金额:7,000.00万元
- 委托贷款期限:1年
- 委托贷款利率:4.6284%

一、委托贷款概述

(一)委托贷款基本情况

2020年7月30日,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开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开滦财务公司”)、唐山开滦炭素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炭素化工公司”)签署编号为“WTDK2020060号”的《委托贷款合同》,公司通过开滦财务公司向炭素化工公司提供7,000.00万元的委托贷款。炭素化工公司其他股东未按持股比例提供资金支持。

公司向炭素化工公司提供委托贷款,有利于该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该笔贷款期限自2020年7月30日至2021年7月29日止,贷款利率为4.6284%,贷款期限一年。公司本次向子公司提供的委托贷款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

该笔委托贷款不属于关联交易。炭素化工公司向开滦财务公司支付委托贷款手续费构成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炭素化工公司本次支付委托贷款手续费2.45万元,2020年度未经审计的委托贷款手续费累计发生21.36万元,未超出2020年度预计额度。

(二)内部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在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0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公司向炭素化工公司提供不超过34,200.00万元委托贷款,截至目前公司已对炭素化工公司发放委托贷款19,500.00万元,委托贷款剩余额14,700.00万元。

董事会意见:

公司持有炭素化工公司81%的股权。公司为炭素化工公司提供全额委托贷款,保证该公司正常的资金需求和生产经营。炭素化工公司经营稳定,销售渠道畅通,公司对其发放委托贷款至今未发生过逾期情形,未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

二、委托贷款协议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委托贷款对象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唐山开滦炭素化工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河北省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5号路北

注册资本:12,904.47万元

法定代表人:李顺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经营范围:生产、加工和销售煤焦油衍生产品(包括轻油、溶剂油【酚油】、工业萘、洗油、蒽油、炭黑油、煤沥青、重油、中性酚钠)(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2023年1月2日);煤焦沥青、蒽油、煤焦油、工业萘、溶剂油批发;化工产品批发;货物进出口业务。

(二)委托贷款对象主要业务最近三年发展状况

炭素化工公司主营业务为焦油深加工产品的生产和销售,2017年—2019年经审计的营业收入分别为95,698.33万元、125,320.93万元、111,235.92万元。

(三)委托贷款对象与公司的关系

炭素化工公司为公司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81.00%的股权,河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19%的股权。

(四)委托贷款对象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截至2019年末,炭素化工公司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60,655.19万元,负债总额56,202.27万元,净资产4,452.92万元,2019年度营业收入实现111,235.92万元,利润总额1,335.97万元,净利润1,281.99万元。截至2020年3月末,炭素化工公司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60,634.95万元,负债总额55,258.49万元,净资产5,376.46万元,2020年1-3月营业收入24,314.96万元,利润总额786.39万元,净利润790.19万元。

三、委托贷款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委托贷款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经营运转和相关投资。公司利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开展委托贷款,有利于保证子公司正常的资金需求和生产经营,减少财务费用,更好地回报全体股东。公司对其子公司具有控制权,可以对子公司的还款情况进行监控,能够较好的控制委托贷款风险,未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四、委托贷款存在的风险及解决措施

炭素化工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对其具有控制权,可以掌握该笔资金的使用情况,风险可控;公司将会对子公司的还款情况进行监控,如发现或判断出现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或降低委托贷款风险。

五、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对外提供委托贷款金额及逾期金额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对外发放委托贷款为106,527.75万元,均为对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发放的委托贷款,公司未向其他关联方提供委托贷款,也不存在违规发放委托贷款和逾期未收回委托贷款的情形。其中:为子公司炭素化工公司发放委托贷款26,400.00万元,为子公司唐山中浩化工有限公司发放委托贷款30,000.00万元,为子公司唐山中阳新能源有限公司发放委托贷款8,000.00万元,为子公司唐山中泓炭素化工有限公司发放委托贷款24,437.75万元,为子公司承德中渎煤化工有限公司发放委托贷款9,690.00万元,为参股公司山西介休义棠倡源煤业有限公司发放委托贷款6,000.00万元,子公司山西中通投资有限公司为参股公司山西介休义棠倡源煤业有限公司发放委托贷款2,000.00万元。

特此公告。

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一日

证券代码:000711　　证券简称:京蓝科技　　公告编号:2020-079

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现场结合通讯)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7月29日以通讯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7月31日9: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应到董事8名,实到董事8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由杨仁贵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为京蓝沐禾节水装备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满足京蓝沐禾节水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蓝沐禾”)业务拓展及日常经营的资金需求,公司拟为其向银行融资提供担保,具体如下:

1、《关于为京蓝沐禾节水装备有限公司向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拟为京蓝沐禾向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以下简称“浙商银行呼和浩特分行”)申请金额不超过10,000万元、期限1年的融资提供担保,京蓝沐禾以其名下的乌丹厂区蒙(2019)翁牛特旗不动产权第0007437号不动产及其他部分资产做抵押,最终担保金额、担保方式等具体事宜以浙商银行呼和浩特分行批复为准。

表决结果:8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关于为京蓝沐禾节水装备有限公司向包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拟为京蓝沐禾向包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包头农商行”)申请金额不超过18,810万元、期限不超过1年的融资提供担保,最终担保金额、担保方式等具体事宜以包头农商行批复为准。

表决结果:8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关于为京蓝沐禾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翁牛特旗支行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京蓝生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蓝生态”)拟为京蓝沐禾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翁牛特旗支行(以下简称“工行翁牛特旗支行”)申请金额不超过5,000万元、期限不超过1年的融资提供担保,京蓝沐禾及其全资子公司赤峰沐原节水科技有限公司以部分不动产做抵押,最终担保金额、担保方式等具体事宜以工行翁牛特旗支行批复为准。

京蓝沐禾股权结构为:京蓝生态持有其76.92%股权,公司对京蓝沐禾具有实际控制权。浙江浙商产融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有京蓝沐禾23.08%股权,持股比例相对较低,且不参与京蓝沐禾的日常经营及管理,因此不按其持股比例对京蓝沐禾提供同比例担保,亦不向公司提供反担保,京蓝沐禾为公司、京蓝生态提供反担保。

为保证后续融资工作顺利开展,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审批上述对京蓝沐禾提供担保的具体事宜。

4、上述担保事项是公司对下属公司及下属公司间进行的担保,不构成关联交易。本次担保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以八名董事全部同意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尚需获得公司2020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审议批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京蓝沐禾节水装备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0426558110612H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翁牛特旗玉龙工业园区

法定代表人:乌力吉

注册资本:104,000万元

成立日期:2010年07月06日

营业期限:2010年07月06日至2040年07月05日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灌溉、农村饮水、建筑用PVC,PE,PP给排水管材及管件制造、销售;卷盘式、平移式、中心支轴式喷灌机等喷灌设备和滴灌带(管)、输配水软管、过滤器、施肥器等微滴灌设备的生产、安装、销售及网络销售;生态环境治理工程设计、建设、维护及咨询;水利、电力、农业项目投资;农业机械、化肥、农膜、机电设备、建筑材料销售及进出口业务;水利、水电工程设计、施工;市政公用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农村灌溉用水井筒井作业;沙地治理;种树、种草;水泥桩制作、网围栏制线制作、架设;林木种子经营,飞播造林;文体用品、日用品、电力设备、电线电缆、电器购销。

(二)担保人与被担保人股权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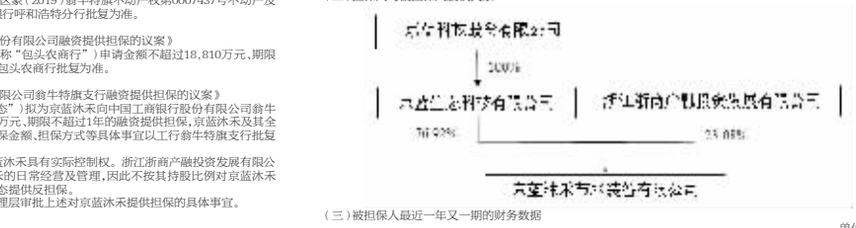

(三)被担保人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0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6,671,253,973.96	6,534,589,096.54
负债总额	4,047,671,008.92	3,875,244,655.30
净资产	2,623,582,965.04	2,659,344,441.24
项目	2020年1-3月(未经审计)	2019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9,412,228.33	1,352,141,195.71
利润总额	-35,807,467.67	20,474,057.93
净利润	-35,911,476.20	14,777,309.35

注:京蓝沐禾截止2020年6月30日的财务数据尚在核算中。

(四)经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京蓝沐禾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签署情况

目前,就上述担保事项,京蓝沐禾及担保方尚未与浙商银行呼和浩特分行、包头农商行、工行翁牛特旗支行签署相关协议,在担保实际发生后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京蓝生态为京